



新北市三峽儲蓄互助社通訊

互助・合作・創新

-第 157 期-

2024 年 3 月

使命：改善社員生活 增進社員福利 促進社區發展

願景：成為社員二千 股金二億之全國最優質合作金融組織



發行人：李如萍

社址：新北市三峽區民族街 56 巷 9 號

電話：(02)2671-8562 傳真：(02)2674-7072

電子信箱：cu.cu8562@msa.hinet.net

網站：<http://www.culroc.org.tw/cuweb/cu1205/>

～儲蓄互助運動的蛻變～

教育委員 王連丁

儲

蓄互助社是一種源自合作理念的基層金融組織，兼具社會、經濟與教育功能，其經營係以「人」為導向，而非以「利潤」為依歸，並以良善的「經營管理」

來永續發展。惟隨著儲互社運動的成長，經濟環境變動下，我國之儲互社經營發展漸趨經濟價值取向，忽略社員之基本需求，合作精神日益薄弱，單位社普遍式微，貸放率越來越底，使儲蓄互助運動面臨下列問題：

- 一、以人為本之核心價值亟待重建。
- 二、分級監督管理之機制須重新檢討。
- 三、合作教育訓練宜整體規劃。
- 四、儲互協會策略性管理之制度化。

面對瞬息萬變的社會環境，主管機關及儲蓄互助運動各階層組織必須採取更積極之策略與行動，以因應嚴峻的挑戰。當務之急應重新檢視現行的相關法規，參考其他國家之管理機制，加強外部、內部及個人管理及其相關配套措施方案，進而訂定完整且嚴謹的監督管理體系，以建立儲互社之品牌形象，來博取社會大眾之信任，帶領儲互社在競爭市場中爭取更優勢之地位。茲針對上述課題提出下列建議：



- 一、建立兼具社會價值與經濟價值之監督評核系統並分級管理。
- 二、整體規劃建立儲蓄互助合作教育之「基礎訓練」及「專業訓練」、「特殊訓練」課程內容、時數、教材等。
- 三、輔導儲互社結合社區長照組織推動社區照護服務工作。

儲蓄互助社之設立以「非為營利、非為救濟乃是服務」為宗旨。儲蓄互助社的經營原則是依據合作原理及平等、公正與自助互助的中心思想為基礎，以人性發展及人類兄弟愛的觀念，共同致力於謀求個人與社區更好的生活。1984年8月在巴拿馬市經世界儲蓄互助社議事會(WCCU)代表大會決議，將以各種方式推行於世界各地的儲蓄互助社，其經營具有下列特質：

- (一)入社的公開與自願：儲蓄互助社的入社是自願的，凡具有共同關係，願承擔共同責任及共享其服務者均可參加。
- (二)民主方式的營運：社員在社內的交易額(認股或貸款)不論多寡，均享受平等的投票權(一人一票)並參與儲蓄互助社的決策。凡儲蓄互助社所支持的組織或協會以比例制或代表制選舉，均須遵守民主原則。儲蓄互助社是在法規範圍內由社員營運，並對社員提供合作事業服務的自治團體。選出的幹部皆為義務職，不得支領薪酬，但得支付正當的開支。
- (三)不得有種族、宗教與政治的歧視：儲蓄互助社對種族、國籍、性別、宗教與政治等，概不得歧視。
- (四)服務社員：儲蓄互助社的服務乃是改善全體社員的經濟生活與社會福利。
- (五)盈餘分配予社員：儲蓄互助社應鼓勵社員勤儉儲蓄以提供貸款及其他服務，對社員認股應就社能力範圍內支付相當的股息。社扣除經營開支後所得盈餘，除提撥法定公積金及支付規定之股息外，應歸還於全體社員及為社員使用，並應避免為個人或部分社員的利益而損害其他社員。盈餘得按社員交易額分配(包括股息或利息攤還)或應用於社員所要求的改進或他項服務。
- (六)建立穩定的財務：儲蓄互助社的首要工作，乃是建立堅強的財務，包括適當的公積金與內部控制體制，以確保其得以繼續為社員提供服務。
- (七)繼續不斷的教育：儲蓄互助社對社員、幹部、職員及一般民眾，就其經濟、社會、民主與自助互助的原則積極推動教育。鼓勵節儉和貸款的明智運用，及教育社員的權利與義務，對儲蓄互助社發揮服務社員所需要的社會與經濟的雙重功能，是非常重要的。
- (八)合作組織間的合作：為集結合作組織的力量、貫徹合作原則，儲蓄互助社應在其能力範圍內，積極與其他儲蓄互助社及合作組織，在地方性、全國性及國際性等各層次的組織間謀求合作，俾對社員及社區提供良好的服務。
- (九)社會責任：為宏揚合作先驅的理想與信念，儲蓄互助社應致力於人性及社會發展，將社會正義推展至每一位社員及其工作與居住的社區。儲蓄互助社的理想是將服務提供給需要及能利用的人，每一個人不論是社員或是潛在社員均為關懷的對象。儲蓄互助社的一



切決策，必須充分顧慮到社員及社所在的社區全盤福祉。

綜上所述，儲蓄互助社係由許多合作先驅的努力並持續發展的合作組織，其具有非營利特性，其與一般營利金融機構不同，主要是因為具有社員所有制、社員優先制、志工領導制三大特徵。故儲蓄互助社是一個有民主制度與為社員所有、一切以社會利益為優先考量的金融合作社，所有社員均有共同參與儲蓄互助社的相關政策之權利。期待我們「為儲蓄互助社運動及服務人群而獻身！賜我們的儲蓄互助社健全發展！賜我國及全世界儲蓄互助社運動成功！」

消息報導

- ◎業務競賽台北區會：三峽社 112 年 12 月第 2 名、113 年 1 月第 3 名。
協會甲組社業務競賽：112 年 11 月第 13 名、12 月第 16 名。
- ◎12/30 理事會議決—
 - 接納林蔚豪、鄭紫綺申請準社員案。
 - 接納吳海睿、林兩撞升正式社員案。
 - 通過 112 年度股息分配：股息率 0.72%，每股分配 0.06 元，未分配盈餘 \$1,246,172 元。
 - 通過暫借三峽教會放置冰箱、冷凍櫃，待其租到場地後移走。
- ◎01/02 理事會議決—
 - 1、通過 112 年度決算報告書案。
 - 2、通過 113 年度社員大會手冊案。
- ◎01/02 各類所得已向國稅局申報完成。
- ◎01/02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730 元，已繳納。
- ◎01/02 112 年度儲蓄互助社通訊評比三峽社優等。
- ◎01/14 社員大會參加者計：成人社員 252 位，18 歲以下 48 位。
費用 \$120,553 元(含社員紀念品、出席獎、摸彩品等)。
來賓 4 位—協會康建民組長、原民會金融輔導員楊勝豪。
蘇泓欽議員、林金結議員服務處辦公室王李傳主任。
摸彩品提供者—廖宜琨議員 2 份、林金結議員 3 份、蘇泓欽議員 2 份、
蘇正國里長 2 份、謝麗玲里長 1 份。
- ◎01/14 社員大會暨選舉第 10 屆幹部，當選者隨即召開第一次理、監事會議
議決—1、新任社長：李如萍、副社長：許弘學、秘書：陳晉華、司庫：林朱勻、
放款主席：吳建文、放款秘書：吳信心、放款委員：李芳謀
教育主席：林月珠、理事：林國棟。
常務監事：高周亮、監事秘書：鍾惠娟、監事：李天翔、許淑瑩、王茹梓。
2、通過出席協會會員代表大會之代表人員為 李芳謀理事。
3、出席台北區會年會之代表李如萍社長、許弘學副社長、李芳謀理事。
4、接納教育委員會議第九屆第 20 次會議紀錄。
5、合作金庫保管箱續租。
- ◎01/15 發放社員股息及利息攤還。



- ◎01/24 理事長移交清冊已簽署完成、專職人事保證書簽署完成。
- ◎01/31 富邦產險的個人旅平險一律改由業務員的平板電腦簽署，須於出發前 7 天完成與業務員會面平板簽署。或是辦旅平快樂卡自行投保。
- ◎02/01 第 156 期社員通訊有獎徵答文件共 87 件。
- ◎02/01 台北區會年會：日期 2/1 晚上 6 點，地點：長春社，本社 3 位幹部參加。
- ◎02/02 理事會議決—
 - 1、接納錢琮穠、錢修緯申請準社員案。
 - 2、通過社員林柏森轉社。
 - 3、社幹部互助基金通過採 A1 方案每位保費\$3,075 元。
- ◎02/03 協會辦理社理事長研討會，本社社長及副社長 2 位參加。
- ◎02/16 新北市政府 2/16 上午 10:00 至三峽社說明代理無償墊付國民年金案，有 3 位(科長、專員、承辦)拜訪三峽社及協會:廖組長、黃主任、劉督導。
- ◎03/06 理事會議決—
 - 1、接納曾柏璋、廖錦美、陳郁婷、陳秀慧申請準社員案。
 - 2、接納教育委員 2 月 26 日第十屆第 1 次會議紀錄案。
 - 3、本社無償墊付國民年金死亡被保險人欠繳保費案。
 - 4、通過逾期貸款社員共計 10 位，沖銷備底呆帳案。
 - 5、通過除濕機報廢及購買新機案。



- ◆113.03.12~15 協會辦理「業務基礎班」課程，地點：台中。
- ◆稅稅平安專案貸款於每年 3 月~5 月，僅收取手續費，如有資金需求請多加利用。詳細內容第 11 頁。
- ◆113.03.13(三)上午大韓民國中央會(NACUFOK)參訪三峽儲蓄互助社。
- ◆113.3.17 及 113.5.19(日)下午 1:30 於辦公室舉辦準社員教育課程，歡迎社員或原未成年現已成年之社員想要了解的，請向辦公室報名。
課程內容：社務、社員權利、義務、各類互助基金(即保險)。
- ◆113.03.23(六)下午 1:00 於台中翔園會館(台中市沙鹿區公明里忠貞路 20 巷 176 號)召開全國代表大會。
- ◆113.04.16~18 協會辦理「財務管理班」課程，地點：台中。
- ◆113.04.20 辦理社員第二次教育旅遊，即日起開始報名，至 3/31 或額滿提前截止。詳細內容第 10 頁。
- ◆113.05.04 協會辦理北區社幹部研討會，地點：劍潭青年活動中心。
- ◆113.05.14~16 協會辦理「行政管理」課程，地點：台中。
- ◆113 年社員防癌互助基金，於 5 月到期，如要欲修正級數或新加入或取消者，請於 4 月底前告知專職，未接獲通知視同續保，並請社員在 5 月 10 日前，將保費存入備轉金帳戶。



***** 近期各項業務統計表 *****

月份	社員數	股金結餘	貸款結餘	貸放比	資產總額	累計損益
12	1416	194,126,717	39,641,222	18.61%	223,260,713	1,921,976
01	1410	194,728,007	39,278,028	18.52%	223,944,561	-43,235
02	1408	194,800,238	38,171,577	17.99%	223,774,628	2,517

上班時間

星期一 ~ 星期五 8:30 ~ 16:00
 星期三 18:00 ~ 20:00
 ◆ 星期六、日休息 ◆

申請貸款時間

星期三晚上 7:30 開始審查。
 (審查時申請者及連帶保證人須出席)

♥歡迎社員隨時至辦公室喝茶、看報紙及接洽事務♥



※社員股金存款 100 萬元內，其股息免稅—

※儲存股金、備轉金及償還貸款—

儲存股金及償還貸款是社員的義務。備轉金可作為存、還款之轉帳或其他繳款之用。

※貸款申請—

信用貸款金額於股金內或股金的 1.5 倍且不超出股金 5 萬元及小額倍數貸款 5 萬元，免連帶保證人。

本社貸款一覽表

名稱	貸款額度(均含舊貸款) 最高股金 4 倍(80 萬元內)	期限 月/期	年利率	備註
股金內貸款		84 期	4.2%	(有利息攤還)
倍數貸款		分 9 級	8%	還款至股金內需申請換單為股金內利率(有利息攤還)
助學專案	5 萬內附學生證，超過 5 萬以繳費單金額	12~84 期	第 1 階 1.8% 第 2 階 2.3%	1 月~3 月及 8 月~10 月
原住民生活週轉金專案	最高 7 萬元 (不得借新還舊)	6~36 期	2.5%	社員且具原住民身份每人限一筆



購車專案	最高購車款的 110% 為限	倍數分 9 級	4.5%	購車相關證明，須超過一年才可超額還款
結婚專案		倍數分 9 級	4.5%	首次結婚之社員
首貸優利專案	股金內(含舊貸款)	84 期	2.9%	入社滿一年，最近三年未曾貸款。
稅稅平安專案	股金之 1.5 倍內(含舊貸款)，金額為 10 萬元之內	20 期	只收手續費 (於撥款時收取)	每年 3 月~ 5 月
除舊佈新專案	股金內或股金之二倍，二倍額度不超過股金 10 萬元(含舊貸款)	倍數分 9 級	股金內 3.6% 倍數 6%	每年 11 月~次年 2 月 還款至股金內需申請換單為股金內利率
青年創業專案	最高股金+80 萬元	倍數分 9 級	4%	滿 20 歲~45 歲之社員 每月 20 日前提出計劃書
建堂專案	最高 80 萬元(含舊貸款不超出 100 萬+股金)	倍數分 9 級	2%	須一週內存入三峽教會建堂之帳戶
貸你飛專案	股金之 2 倍內(含舊貸款)，金額為 10 萬元之內	20 期	只收手續費 (於撥款時收取)	須附國外或離島旅遊相關證明
房屋抵押貸款	每一社員最高 200 萬	7~20 年	2.85% 112/12 月起	土地及房屋權狀 利率每年 6 月、12 月調整

備註：

1. 以上為簡述，詳細辦法依社的信用放款政策及專案辦法及擔保放款辦法細則辦理。
2. 滿 70 歲及未成年之社員限貸股金內。

放款償還期限級數表

放款金額	償還期限	放款金額	償還期限
20,000 以下	10 期	200,001 元~250,000 元	50 期
20,001 元~ 45,000 元	20 期	250,001 元~300,000 元	60 期
45,001 元~ 90,000 元	30 期	300,001 元~400,000 元	72 期
90,001 元~150,000 元	36 期	400,001 元~	84 期
150,001 元~200,000 元	42 期		



~ 各項互助基金 (社員自費) ~

※社員團體互助基金一(由友邦人壽保險公司承保)

- 1) 保障期間：一年(每年 4/1~次年 3/31)。
- 2) A. B. C. F 計劃為 15 足歲-未滿 70 歲未滿之社員，續約者可至滿 75 歲。
D 計劃為 15 足歲至 45 歲未滿。E 計劃為 0 歲至 15 歲未滿。
- 3) 受理及生效：受理申請(每月 25 日前)，次月 1 日起生效，需填寫健康聲明書。
每年 3/1~11/25 受理申請。



- 4)互助費：A 級~1,610 元。 B 級~2,420 元。 C 級~4,640 元。 F 級~805 元。
D 級~5,350 元(15 足歲~45 歲未滿)。 E 級~812 元(0 歲~ 15 歲未滿)。

※社員防癌互助基金一(由友邦人壽保險公司承保)

- 1)保障期間：一年(每年 6/1~次年 5/31)。
- 2)初次參加：自出生至正常出院日起至未滿 65 足歲之社員，續約者可至 70 歲。
- 3)受理及生效：受理申請(每月 25 日前)，次月 1 日起生效，需填寫健康聲明書，
疾病等待期間為 30 天。每年 5/1~次年 1/25 受理申請
- 4)互助費：基礎型一每人每年 1,650 元。加倍型一每人每年 3,300 元。

※社員重大疾病互助基金一(由友邦人壽保險公司承保)

- 1)保障期間：一年(每年 8/1~次年 7/31)。
- 2)初次參加：滿 15 歲~未滿 65 足歲前，續約者可至滿 70 歲。
- 3)受理及生效：受理申請(每月 25 日前)，次月 1 日起生效，一律提供健康聲明，
疾病等待期間為 60 天。每年 7/1~次年 3/25 受理申請。
- 5)保 額：15 萬元。
- 6)互助費：滿 15 歲至 40 歲未滿~ 330 元。 滿 40 歲至 50 歲未滿~ 840 元。
滿 50 歲至 60 歲未滿~1,560 元。 滿 60 歲至 65 歲未滿~2,820 元。

※社員團體意外互助基金一(由友邦人壽保險公司承保)

- 1)保障期間：一年(每年 09/01~次年 08/31)。
- 2)初次參加：滿 15 歲~未滿 70 歲前之社員，續約者可至滿 75 歲止。
- 3)受理及生效：受理申請(每月 25 日前)，次月 1 日起生效，每年 8/1~次年 4/25 受
理申請。
- 4)互助費：計畫一 820 元、計畫二 1,650 元、計畫三 1,170 元、計畫四 2,330 元。

※社員松年意外互助基金一(由友邦人壽保險公司承保)

- 1)保障期間：一年(每年 10/01~次年 09/31)。
- 2)初次參加：滿 15 足歲~未滿 80 足歲之社員，續約者可至未滿 85 足歲止。
- 3)受理及生效：受理申請(每月 25 日前)，次月 1 日起生效，每年 9/1~次年 5/25 受
理申請。
- 4)互助費：2,000 元。

※微型保險一(由國泰人壽保險公司承保)

- 1)滿 15~未滿 70 足歲之社員
- 2)5 月~8 月接受新加入申請，每一次需五位以上加保。
- 3)保額、保費：意外壽險 50 萬元保費 329 元、
意外醫療實支實付 3 萬元，15~44 歲保費 954 元。45~70 歲保費 1,374 元
- 4)承保對象：1)單身所得在 35 萬元以下。 2)夫妻所得在 70 萬元以下。
3)漁民。 4)原住民。 5)內政部工作所得補助方案之成員。
6)社福團體服務對象。 7)中低收入者。 8)身心障礙者。

◎社員參加各項互助基金如有健告不實，經保險公司查證後解約者，保險契約自始無效，
保費依規定不予退還。



如何匯款：銀行帳戶如下：(用郵局無摺存款者在備註欄填寫存款社員姓名)

戶名：新北市三峽儲蓄互助社

三峽中山郵局(郵局代號 700) 局號：031134-2 帳號：017163-6

華南銀行三峽分行(銀行代號 008) 帳號：194-20-301519-7

土地銀行三峽分行(銀行代號 005) 帳號：112-00-501066-0

聯邦銀行三峽分行(銀行代號 803) 帳號：092-10-8002177

合作金庫三峽分行(銀行代號 006) 帳號：1519-717-615726

※共同購買—

源順玉米油、醬油、醬油膏、芝麻粉、橄欖油、植物奶、洗衣精…天然食品等。

※社員福利：敬老金、結婚互助金(應於二個月內到社申請)、喪事慰問金(半年內申請)。

※獎學金申請：每年 9/1~9/30 申請，以學年分數申請。

※汽機車強制及任意險、住宅火險及地震險、個人平安旅遊保險

本保險與富邦產物公司合作，可享受以下獎勵金：

項 目	獎 勵 金	項 目	獎 勵 金
機車強制險一年	50 元	汽車強制險	100 元
機車強制險二年	100 元	汽車任意險	5%
機車任意險	5%	綜合住火地震險	5%
旅遊平安	10%		

富邦產險交通事故服務專線：0800-009-888 按 2

貼心叮嚀：

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規定，未投保強制汽(機)車責任保險者，最高可處三萬元罰鍰。

未投保經攔檢舉發者：罰鍰汽車 NT\$3,000~15,000 元。

機車 NT\$1,500~3,000 元。

未投保而肇事者：罰鍰 NT\$6,000~30,000 元。

金玉良言

當困難來臨時，用微笑去面對，用智慧去解決。世上從來沒有真正的絕境，有的是絕望的心理。





社員食、衣、住、行工商交流專欄 (免費刊登 限社員所經營之生意需要請來電告知)

<p>林老師珠心算 民權教室、北大教室 報名專線:0986-199680 Line ID:annie.fc</p>	<p>蒞吉印企業 各式印刷.海報.喜帖.布旗.布條.影印裝訂 店鋪:鶯歌區文化路195號 2678-8767</p>
<p>小蘭工作室 挽臉·美容·美體·美睫 三峽區秀川街62號 0968-699-357</p>	<p>馬丁修鞋坊 專修:皮鞋.登山鞋.皮包 三峽區民族街5巷3-2號 0933-838-870</p>
<p>漾服飾店.少淑女大尺碼 店鋪:三峽區民權街2號 2673-2722</p>	<p>尚林 室內裝修 工程承包 油漆·水電·泥作·鐵鋁窗 嚴松林 0933-214-243</p>
<p>蔬果.生雞.甘蔗雞 店鋪:三峽區民權街2號 訂購專線 0988-002-196</p>	<p>永達鐵工廠 採光兩棚 鐵厝.電動捲門.不銹鋼門窗.承包施工 三峽區永安93號 2673-3593</p>
<p>阿婆壽司 壽司.蒸蛋.涼麵.味噌湯 店鋪:三峽區和平街26號 2674-0318</p>	<p>陽光早餐店 電話:0919-328-901 三峽區中山路152巷口</p>
<p>客家仙草 仙草茶.仙草蜜.鮮果汁.茶飲 店鋪:三峽區民權街26號 8671-3698</p>	<p>臺亞勁國際企業 室內設計.承包施工. 0988-397-713 王振邦 桃園市中壢區新明路7號10樓</p>
<p>保母的家 招收對象:0-3歲寶寶 具保母技術士證 楊媽媽 0926-080752 地點:三峽區中正路一段175號10樓之2</p>	<p>機場接送·包車旅遊·商務包車 9人座、7人座 俊彥:0988-350-242 Line:hello9580</p>
<p>歐姍媵行動美容 預約專線:0912-885-498 張月錦 美容師</p> 	<p>小黑小白寵物休閒餐廳 02-2679-0987 新北市鶯歌區文化路200號之50</p>
<p>大溪老街 伴手禮.特色點心 麥芽餅.手工飲品 地點:桃園市大溪區和平路87號</p>	<p>無聊玩玩花 不凋花手作 乾燥花 客製花禮</p>  



新北市三峽儲蓄互助社
113 年度社員戶外教育旅遊

時 間：113. 4. 20 (六) 報名電話：2671-8562

人 數：預計 120 人。

地 點：鳴鳳山休閒遊憩區、向天湖、南庄老街

費用成本：車資、早、午、晚餐、保險、雜費等約 1,200 元。

(旅平險 15 歲以上 200 萬/20 萬醫療，15 歲以下最高 61 萬/5 萬醫療)

報 名 費：每位報名費社員 850 元，非社員 1,100 元，不足由社補助。

〈遊覽車佔位者一律收費〉

●即日起開始報名，至 4/3 或額滿提前截止，4/5 含以後取消者恕不退費。

●素食者請報名時告知。

活動方式：社員教育宣導影片、社務介紹、大自然森呼吸、社員聯誼。

行 程：

~ 07:00	在 三峽國中正門 準時出發 (早餐:包子+飲料)
07:10 ~ 07:40	車上教育宣導
08:30 ~ 11:30	鳴鳳山休閒遊憩區健行
12:30 ~ 13:30	午餐
14:00 ~ 15:00	向天湖
15:30 ~ 16:30	南庄老街自由行
17:00 ~ 18:00	晚餐、摸彩
~ 18:30	平安賦歸 (期待明年再一起旅遊)

●本次活動有遊覽車小姐；請穿耐走鞋，自行攜帶雨具、飲用水。

●雨天備案：鳴鳳山休閒遊憩區改葛瑞絲香草田。

113 年 2 月 16 日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急難救助
科派員蒞臨三峽社討論國民年金代償事宜。





稅稅平安專案貸款辦法

放款資格：一年內無逾期、違約、延期紀錄之社員。

放款金額：股金 1.5 倍內(含舊貸款)，金額為 10 萬元之內。

放款時間：每年 3 月~5 月

放款利率：無，只收手續費(手續費於撥款時收取)。

其他條款：a) 本專案如借新還舊或提前還清，不退還舊貸款的手續費。

b) 本專案放款若逾期還款，利息即以當時適用之放款利率計算並加收違約金。

(註：逾期還款為自應繳日起 7 日未繳款者)

c) 本專案放款不作利息攤還；可提前清償無違約金。

d) 本專案放款期間，貸款戶(含二等親內相關經濟戶)若有異常超還每期本金情事時，所有超還的金額應優先償還利率低之放款。

償還辦法及撥款金額：

貸款金額	期數	手續費	每期應繳金額	貸款金額	期數	手續費	每期應繳金額	貸款金額	期數	手續費	每期應繳金額
10,000	20	315	500	50,000	20	1,575	2,500	90,000	20	2,835	4,500
20,000	20	630	1,000	60,000	20	1,890	3,000	100,000	20	3,150	5,000
30,000	20	945	1,500	70,000	20	2,205	3,500				
40,000	20	1,260	2,000	80,000	20	2,520	4,000				

第 156 期有獎徵答答案

- 社員大會於 113 年 1 月 14 日(星期日下午 1 點)在 中國國小 B1 召開，此次大會並同舉辦社員教育及選舉，請務必準時報到。(請攜帶原子筆)
- 112 年度結算日：12 月 27 日，請 12 月份需存股金或還貸款之社員，務必在 12/26 前存入，避免違約，影響您的權益。
- 113 年預計社員成長目標，增加社員 50 人，股金增加 300 萬元。
- 112 學年下學期助學貸款利率 1.8 %申請時間為 113 年 1 月~3 月底。
- 除舊佈新專案貸款申請期間：每年 11 月~次年 2 月，股金內年利率 3.6 %，倍數貸款年利率 6 %。
- 社員團體互助基金，將於 113 年 3 月到期，如要調整計畫級數或新加入或取消者，請於 2 月底前告知專職，未接獲通知視同續保，並請社員在 3 月 10 日前，將保費存入備轉金。
- 113 年度貸款安全(LP)費率每萬元/每月 3.3 元及人壽儲蓄互助基金(LS)費率每萬元/每月 4.9 元。
- 12/6 理事會通過 112 年度利息攤還率 5 %、備轉金孳息率 0.2 %。
- 社章程第 11 條規定，二 年未與社往來之社員即喪失社員資格。
- 儲蓄互助社的理事、監事由社員大會選舉之，任期 三 年。理、監事會會議，多久至少召開一次？每月。



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
社員防癌互助基金

一、保障期間：每年 6 月 1 日至次年 5 月 31 日

二、保障內容：

給付項目	保障內容	基礎型 (1)	加倍型 (2)
互助費		1,650 元	3,300 元
因罹患癌症住院醫療		1,000 元／每日	2,000 元／每日
因罹患癌症外科手術醫療		30,000 元／每次	60,000 元／每次
因罹患癌症門診醫療		1,200 元／每次	2,400 元／每次
因罹患癌症身故		100,000 元	200,000 元

三、參加年齡：

(1)初次參加：自出生至正常出院日起至 65 歲前，須提供健康聲明書，經核保通過後，始予以承保。

(2)續約社員：可繼續參加至 70 歲止。年度續約時可選擇轉換參加計畫，由基礎型改為加倍型時，須提供健康聲明書，經核保通過後，始予以轉換。

四、生效日期：(1)社員中途參加、退出情形者，須於每月 25 日前將名冊和相關文件送達至協會（郵寄正本或先電郵通知），始能於次月 1 日起生效。

(2)每年參加或退出申請受理至次年 1 月 25 日止。

五、等待期間：(1)被保險人於契約保險責任開始後第 31 天起經醫師診斷確定罹患癌症，而致身故、住院醫療、門診醫療或手術醫療時，承保公司按上列保障內容核實給付互助金。

(2)由基礎型改選擇加倍型時，其等待期需重新計算。

六、除外責任：契約生效前（投保前）已罹患癌症者，不負給付責任。原參加基礎型之社員已罹患癌症者，不得選擇加倍型。

七、身故或喪葬費用互助金受益人：可指定，需填具受益人指定/變更申請書，未指定時依法定繼承人順位。

※基礎型及加倍型只能擇一參加，且中途不得轉換參加計畫。

※跨社社員只能選擇其中一社參加。

※詳細互助基金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及批註書之規定。

113 年 1 月 14 日社員大會活動花絮

